



小天使的呼唤

——工读生入学前事例剖析



 中国和平出版社

小天使的呼唤

——工读生入学前事例剖析

北京市教育局
国家教委基础教育司德育工作处 编
中国教育学会工读教育研究会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京)新登字号086

小天使的呼唤
——工读生入学前事例剖析

北京市教育局
国家教委基础教育司德育工作处 编
中国教育学会工读教育研究会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福褊晓小乘巷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8.75印张 180千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500

BN7-80037-606-0/G·402 定价: 3.50元

主 编
副主编
编 委

刘瑞峰

周长根 徐应隆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保国 兰宏生 孙学策

刘瑞峰 周长根 陶西平

夏振民 徐应隆 郭 翔

谭 朴 蔡莉华

序

柯 岩

孩子是祖国的花朵。这是人人熟知并深为肯定的一句名言。那么，犯有形形色色严重错误甚或轻微罪行的孩子还是祖国的花朵吗？

这是个问题。

不仅是个与社会学、教育学、心理学、犯罪学……有关的学术问题，而且是个与千家万户、芸芸众生甚至整个社会生活及祖国未来都密切相关、具有深刻影响的问题。

于是，工读学校的广大教职员为此进行了激烈的争论。引经据典，指证实际，剖析个案，广泛联系……争得面红耳赤、废寝忘食，辩论激烈时甚至出言不逊：

“犯了罪错还是祖国花朵？还有个是非没有？这是姑息养奸！”

“什么祖国花朵？祖国的蒺藜狗子、害人精还差不多！”

“就是花朵。不是花朵，扔了算了，为什么党还要办工读学校？”

“对呀！不要搞极左，要充分体现我们党教育改造政策中蕴含的人道主义精神……”

“……”

“……”

争论的结果，得出了一个比较辩证的认识：孩子毕竟是

孩子，犯了罪错仍然是祖国的花朵，只不过是遭了病虫害的花朵。

正因为遭了病虫害，才应该加倍耐心，充满爱心的照料培植，俾使其健康成长。

争论有了结果，争论的双方立即消除对立情绪，不但握手言欢，重归于好，而且立即行动起来，目标一致，意气风发地投入教书教人的工作中去了。

那是50年代中期，我正在北京第一所工读学校深入生活。本来还抱着外行的学习态度，很快，就被热气腾腾的生活卷入旋涡，义不容辞地加入了争论及献身的行列。

那时，我们是多么年轻啊！

35年过去，弹指一挥间。

现在，翻阅着这本书的稿件，看着这一篇篇材料详实、立论严谨的个案分析，往事如新，历历眼前。

工读教育的事业已取得了多么巨大的成绩啊！

回首当年，那时的争论似乎肤浅，那时的我们不免幼稚，但路是从脚下走出来的，正是当年那些满怀热忱以天下为己任的年轻共产党人得出的这个结论，体现了党教育改造、治病救人的人道主义思想，决定了工读学校的办学方针、政策，安放了工读事业的基石。

经过几十年的风风雨雨，千万个献身工读教育的老师的辛勤耕耘，才建立起今天工读事业的大厦，为世界做出了中国独特的贡献。

我从来对老师十分尊重，对工读学校的这些特殊园丁更是充满了由衷的敬意。作为曾经在这条战线上学习过的学生，我也许比常人更多地了解他们为这个事业所花的心血，

洒下的汗水及做出的牺牲……

在《寻找回来的世界》这本书及电视连续剧与读者和观众的见面会上，我曾不止一次地说过：与其说我把这些老师写得太好，不如说由于我的水平所限，表达得远远不够充分。这些老师们在生活中也许默默无闻，不为人知，但生活却因他们而更加美好，世界因他们给予的爱的阳光而愈加光明……

今天，我仍然要这样说：工读事业是献身的事业，是爱的事业，同时，也是科学的事业。

这本小书中一篇篇的典型个案作为文章来说，也许不够华美，但它们给予社会的启示却是重大的——

孩子是祖国的花朵，希望所有的家长、老师及所有的社会人士都能为保卫祖国的花朵不被病虫害侵蚀而正己，为培育祖国的花朵而献身。

谢谢大家。

1991年夏

目 录

断星殒落.....	(1)
再次落水.....	(13)
希望之光的熄灭.....	(27)
宠爱成逆子.....	(45)
母女罪人.....	(56)
小波的自述.....	(71)
榕树泪.....	(83)
溺爱的苦果.....	(102)
父之过.....	(109)
失贞·“失真”.....	(122)
渴望的悲剧.....	(134)
迷雾中的少女.....	(153)
危险的庇护.....	(165)
倾斜的脚印.....	(174)
他不是多余的人.....	(185)
他在工读校门外死去.....	(197)
畸形的梦.....	(212)
一个母亲的悲伤.....	(223)
从大队委到“老虎”.....	(239)
哭泣的“长命锁”.....	(253)
跋.....	(262)

新星殒落

●张 鸿 书

慕壮，在小学时是一个天真活泼、品学兼优的“小运动员”，她曾破某市少年百米纪录，小学毕业后，考上了市体校，对未来充满信心，刻苦训练，立志为国争光。在市运动会上，她又为市体校所在区和市取得了荣誉，成为被人们注目的一颗很有前途的体育新星。然而，在各种不良风气影响下，她走上了邪道，受到体校警告、记过最后开除的处分，两次被公安局收审，最后被送人工读学校。是什么原因使这颗新星迅速殒落了呢？让我们听听她自己的述说吧。

我到工读学校半个多月了，可我很少说话，我过不惯这儿的生活。这儿的老师可真严，连我们吃饭、睡

觉、走路的姿势、说话带个脏字都要管。我真受不了，但又得慢慢适应。后来，不知怎么的，我发烧生病了。平时我身体挺棒，可一病就是重的，急的。那天夜里，我发烧，说胡话，工读学校的老师们用车把我送到医院看了急诊后又回校护理，我迷迷糊糊感到老师给我喝水、喂药、量体温。第二天清晨烧退后我醒来，见老师一夜熬红的眼，忍不住流下了热泪。只觉得原来塞在心里的冷冰冰的东西融化了，像遇到离散了好久的亲人，我要谈谈心里话，倾诉我的不幸和悔恨。

我不知自己的亲生父母是谁，从小就被抱养到现在这个家，不久就失去了养父，只剩一位从我记事起就已退休了的妈妈带我，靠她的退休金和养父生前所在单位给的一点抚恤金生活。尽管我们生活不富裕，可妈妈说：“别的孩子有的、吃的，我也得让你得到、吃到，不能让你受委屈。”她还每天接送我上学，风雨无阻。她的年龄和我同学的奶奶、外婆的年龄一样大。她不喜欢动，总希望我放学后和她在一起，听她唠唠叨叨的说教，简直烦死人。只有当我在学校有了进步，取得好成绩的时候，我才从妈妈那儿得到最高奖赏——带我到公园里玩。每当此时，别提我有多高兴啦！到了公园，她在旁边坐着，我一个人玩。我羡慕那些有年轻妈妈的孩子。您看，他们跟妈妈玩得多开心，谈得多愉快呀！我的妈妈却不喜欢我在她面前又蹦又跳，说那样没有规矩。放学回来，她不愿听我诉说学校里我感兴趣的事。以后我也就不对她讲什么了。

我慢慢长大了，妈妈对我的照顾没有减少，可是我和妈妈谈话的内容次数却越来越少了。我越来越不想答理她，她也越来越不了解我。但我知道，妈妈是疼我、爱我的。想起来

我悔恨自己，我犯了错误，走了邪路，有时我还欺骗她，真感到对不起妈妈，辜负了她对我的一片爱心。

我刚满7岁，就上小学了。在小学我是一名少先队员。那时我可聪明啦，老师上课讲的我都明白，从没让老师、妈妈为我的学习、考试、升级操过心。在学校里我爱蹦爱跳，爱说爱笑，下课放学后同学们都爱找我玩。我有时还和男孩子一样，跟他们在操场踢足球。从小学一年级起我就特别喜欢体育活动，尤其喜欢上体育课。体育老师说我跑起来有速度，就是跟跑得最快的男孩子比，我也从来没落后过。老师说我将来在体育方面有发展前途。

我常常受到学校的表扬，夸我是全面发展的好学生。那时，每次放学，我都不愿早回家，最愿意和同学在操场上活动，做游戏，常常为此回家很晚，受到妈妈的批评。

但是，我已暗下决心，等我长大了，一定要当个出色的运动员，拿金牌，为妈妈争气，为国增光。

小学五年级时，我代表学校和区，第一次参加市运动会，百米跑破了全市记录。当大会报告我的成绩时，整个运动场都沸腾了，当时我激动得眼泪都流出来了。这成绩的取得更加坚定了我长大一定要当运动员，不，当运动健将的决心和信心。

小学毕业时，我的文化考核成绩很不错，特别是我的运动成绩，区、市重点校都希望我能到他们学校去念书。但我在参加体育比赛时，被市体校的老师发现，准备吸收我去市体校学习。

妈妈知道我要进市体校后，开始不同意，说：“女孩子学体育，将来疯疯颠颠，没人要。”我听了扑哧一声笑了；

“将来没人要，妈妈要就行！”最后她还是同意我报考市体校，还托好友专为我办理去市体育学校的一切事情。

当我在家里等来了体校录取通知书时，我接着妈妈喊：“妈妈，我被录取了，录取了！”当时我太高兴了，太激动了，我好像已真的当上了运动员，我的理想实现了，心里别提多美啦！我来到将要离开的母校，把这好消息告诉了老师们，让他们分享我的幸福。我感谢这里的老师们对我的培养和教育，送我走上成材之路。

刚到体校时，我对未来充满信心，我的理想不仅是要当运动员，而且要当运动健将，去参加奥运会，创造优异的运动成绩。我也要站在领奖台上，看着五星红旗高高升起。

为了实现我的理想，我每天除保证完成教练交给我的任务外，还主动延长训练时间，加大运动量。每天天不亮，我就轻手轻脚提前起床，到操场锻炼。我由每天跑几百米、几千米，后来加大到上万里。训练课上，我专心听教练讲的每个动作要领，我恨不得把教练说的每句话每个字全都刻在心上，牢记在脑子里。有时增加训练，我实在太累了，很想回宿舍休息一下，但我一想到自己的理想，想到中国女排的拼搏精神，我浑身又增添了力量。为了提高自己身体素质，每次练习跑步我都在腿肚子上绑上沙袋加大重量；为增加腹肌力量，拼命举杠铃。为此我淌下了不知多少汗水，运动衣都被汗水泡黄了。

教练看了，向我翘起了大拇指。

功夫不负有心人，来市体校短短的几个月，我就有机会参加了全市举行的运动会。我在市运动会上，又取得了一百米、二百米两个第一名的好成绩，不久，又获得全国分区

赛女子少年全能第一名。得到奖金、金牌，为体校、为我市取得了荣誉。

回到家里，当妈妈知道我取得这些成绩后，本来就对我百依百顺的妈妈，这下更疼爱我了。看得出来，妈妈总是希望我向她要我最喜欢、最需要的东西。我要什么她给我买什么，想吃什么就下厨房给我做什么。我从母亲那里得到的爱比小时候更多。过春节，家里来客人，共送来九盒点心，妈妈把每盒都打开，看着我挑着吃，还帮我挑选。她自己却舍不得吃，即使吃也是吃我剩下的和我不喜欢吃的。

我取得成绩后，体校的教练、老师们向我翘起了大拇指。可是，同学们对我的态度却不一样。有的同学让我介绍成功的秘诀，有的同学却不以为然，特别是同宿舍的女生。开始，我以为她们是嫉妒我，其实不是。后来我发现她们的主要心思不在训练和出成绩上。一部分比我来得早的运动员最感兴趣的是谁和谁交朋友，自己的朋友如何如何，我一开始感到不可思议。交朋友，搞对象，为什么非到体校来呢？

我看到、听到、并亲身感觉到，在体校最看重的是一个运动员是否能拿成绩。只要你能在大型运动会上拿成绩就行。学生拿了成绩老师说你好，教练说你行，拿了成绩，就是你有了错，批评你都比别人轻，别的事也不大过问。

几个月的体校生活，使我对一些事迷惑不解：为什么体校几乎所有的女同学都有男朋友？她们每天晚上都出去干什么？同宿舍的女同学为什么有时半夜才归，学校知道吗？为什么不管？

想起这些，我恨自己，为什么不把自己看不惯、不懂的事及时跟老师、家长谈呢？我深信，如果那时我谈了，会得到

他们及时指教、帮助，我也不会由迷惑到好奇，以至下滑。

不久，我班的一个同学，从体工大队拿来一本书叫《新婚之夜》。晚饭后，她有意无意地把这本书从头至尾读给我们听。这是我第一次听到的男女间的一些事。紧接着，体训班的肖×又借给我一本《曼娜回忆录》。说真的，我被这本书所描写的情节迷住了。我一口气把它看完，觉得有意思，却不知道就是这样的书，在我心里扎下了毒根。现在想起来，我怨恨学校、老师、家长没有任何人对我们正面做过这方面的教育；更悔恨当初自己分不清是非，恨自己经不住坏书的诱惑，走了歪道。现在我从自己得到的教训中体会到：人的一生要遇到多少诱惑呀！没有一点抵制能力怎么行？

看了坏书，我开始对男女间的那种事产生了强烈的好奇心，并对在操场上流大汗的训练感到枯燥、乏味起来。于是我用很多训练的时间与同学一起议男论女，再说，除了操场我也无法避开她们。同时，我又发现同学们都在交换、传阅手抄本。看这类书，我上了瘾。接着我又主动到足球班借来了《破壁记》、《少女的心》。我的整个身心都沉浸在这些书的意境之中了，我时而激奋，时而哀怨，难以控制自己的喜怒哀乐。我那理想的风帆沉没了，什么“运动家”、“运动健将”，全都淡漠了。

从此，不管在安静的课堂上，还是在激烈的运动场上，老师讲的，教练说的，我再也听不进去了。借来的书上描写的男女之间的事，像电影似的，时常在我头脑中闪现。我产生了要交个男朋友的想法，也要像我宿舍的同学那样，每晚都有男朋友来陪我出去玩。我想，那一定是非常开心的事。

这一天真的来了。体训班的肖×来找我，一见面他就

夸我长得最漂亮，又精神，想和我交个朋友，约我晚上出去玩。当我听到男生当面夸奖我时，心一个劲跳，还有点怕，不知回答什么好。但我还是抑制不住自己要交个男朋友的想法，就答应了他，当时我还不满15岁。

想起来我怎么不恨自己？看坏书，早恋，使我在泥坑里越陷越深。

从此，每晚我几乎都跟他出去玩，最后发展到白天也出去玩，训练也敢不参加了。

每次晚上，我和他单独在一起的时候，心里也有矛盾，怕学校、家长发现。我想交男朋友的目的虽然达到了，但我并不特别高兴，我还感到，肖×的“脸面”长得并不帅，于是，我渐渐地有意和他疏远了。

离我校很近的长云里，有一伙待业青年，他们多半有“前科”。那时，只要我一出校门，他们就一帮一伙的上来堵截我。周六堵住校门不让我回家，半路上拉住我的车不放，非要和我交朋友，弄得我有家难回，有校难归。有时，白天也闯进学校朝教室喊我的名字，吹口哨，使我整天心神不定。这些我都不敢和妈妈说，怕她不放心，也不敢和学校讲，怕学校不相信我。

我悔恨当初自己头脑中没有一点法律常识，没有勇气揭发他们。我终于经不住他们的三堵两截，答应了和他们交朋友的要求。从此，我一有空就和他们在一起胡闹，看电影、滑旱冰、跳舞，还和他们中的一个我认为长得很帅的朱×拥抱、接吻。

那时，我在外面玩疯了。就在我头脑发热膨胀的时候，听说负责我短跑训练的李教练知道了我在校外的一些事。我

想这下可坏了，如果她给我停伙、停训，那可太“栽面”了，那我的一切真的都完了。此时，我又想到长云里的那一伙，为什么非要和我好？除了想要和我交朋友，喜欢我，想得到我外，还有另外的目的，就是为了我那儿身相当漂亮的运动衣，为了我的奖金。他们不是已经要走了我几身新发下来的运动衣、运动鞋、奖金了吗？想到此，我的头脑冷静了许多。这时，如果有个人帮帮我，拉我一把，我也许就此变好了。

可是，有一天，我正在旱冰场玩的高兴时，忽然来了几个小伙子。他们一见面就拿我“找乐”，还对我动手动脚。我不乐意，他们就说我假正经，用身子把我挤倒了。正在我十分难堪的时候，一个男青年，突然间快步来到我跟前，二话没说，上来就给那几个人每人一耳光，把他们打跑了，转身又把我扶起来。我万分感激他，又怎么想得到这是 he 有意安排的一场戏呢？当我起身第一次正脸看他时，我一下子被他那英俊漂亮的外表吸引住了，他成了我心中的“白马王子”。我打心眼里喜欢他、佩服他。

当时，我就是以貌取人，不顾其他。我恨当时自己头脑简单，最后失身于他。这后来造成的痛苦能对谁讲？我只能把它永久深埋心中，要怨只能怨自己，恨自己，我酿成的苦酒只能自己喝。

以后，他成了我心目中最有“本事”的人，事后出于我对他的感激，也为了找靠山，答应和他“搞对象”。至于肖×，我早和他吹了。现在我心里只有“白马王子”，别人不愿再想了。

他叫苏×，有“前科”，可我就喜欢有“前科”的人，

因为那时我认为有“前科”是有“本事”的标志。

当时，我把是非完全颠倒了，把坏当成好，把丑当成美，我恨当时自己的愚蠢无知。

自从认识了苏×，在校外，我觉得什么也不用怕了，因为有了后台。为趁机在校外混点名气，我常跟一些新结识的“哥儿们”、“姐儿们”参与打架、打“大架”、打“群架”。

这一切，我一直瞒着我的家长、学校。妈妈以为我住校，学校看我有假条，他们两头不见人。我在外面越玩心越野，纸里包不住火，学校给了我警告处分。第一次处分，我还有点压力，开始几天不敢借口外出了。可没过多少日子，我的心又浮了，借学校组织我们去内蒙集训，我买回六把蒙古刀，借去福建莆田市集训，我又捎回两把弹簧刀。回来后，分给“哥儿们”、“姐儿们”自己也随身带着刀子，我觉得身上带着凶器，在马路上都可以横着走了。

看我当时多狂。我不仅为流氓打架，而且为流氓斗殴提供凶器，根本没想到如果他们拿我给的凶器杀死了人怎么办，现在想起来真是后怕！我当时真是太糊涂，太没一点法制观念了。俗话说恶有恶报，没多久，‘我因参加流氓打群架被分局处以30元罚款，并被另一分局拘留了15天。第一次进分局时我很虚，后来又想起“哥儿们”、“姐儿们”告诫过我的“真言”：“进分局没什么，只要牙口紧，跟他们对着干，不吐‘哥儿们’就是好样的。”在分局我就是这样做的。想起当时，妈妈、老师对我的教育千句万句顶不上“哥儿们”的一句半句。我对“哥儿们”、“姐儿们”言听计从，我中“哥儿们义气”的毒很深、很重，满脑子“要为朋